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5-144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吸附无细胞百(二组分)白破联合疫苗(成人及青少年用)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克生物”)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其附属无细胞百(二组分)白破联合疫苗(成人及青少年用)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主要信息

受理号:CXSL2600724

通知书编号:2025LP02992

药品名称:吸附无细胞百(二组分)白破联合疫苗(成人及青少年用)

结论:建议批准开展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的临床试验。

批准日期:2025年11月11日

二、吸附无细胞百(二组分)白破联合疫苗(成人及青少年用)的简介

本次百克生物获批临床的吸附无细胞百(二组分)白破联合疫苗(成人及青少年用)(以下简称“青少年及成人百白破疫苗”)是一种可以同时预防青少年及成人百日咳、白喉、破伤风的疫苗。接种对象为10周岁及以上人群,接种后可刺激机体产生免疫应答,于预防百日咳、白喉、破伤风引起的免疫性感染。

近年来,国内外青少年和成人的百日咳发病率呈现上升趋势,针对这一现象,国外开始应用青少年及成人接种的百白破疫苗,预防控制该传染病的发病率,并普遍推荐青少年和成人每10年接种一次。我国目前的百日咳、白喉、破伤风的免疫规划主要在婴幼儿阶段,

尚未批准用于青少年及成人的百白破疫苗。

目前我国使用的国产百白破疫苗仍为共纯化工艺,而发达国家均已实现了组分百白破联合疫苗替代共纯化百白破联合疫苗。百克生物研制的青少年及成人百白破疫苗打破传统共纯化工艺,含灭活的百日咳毒素、丝状血凝素、白喉类毒素和破伤风类毒素,并配制了CpG-07900系统以激发机体免疫反应,具有抗原组分分明、纯度高、批间一致性好的特点。

三、对公司的影响

若本次获批的青少年及成人百白破疫苗顺利完成临床试验,并获批上市,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线研发管线,丰富公司联合疫苗产品矩阵,有助于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和主营业务的全面发展,为公众提供更为高质量的疫苗接种选择,为公司业绩创造新的增长点。

四、风险提示

公司的青少年及成人百白破疫苗后续临床试验的开展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能否最终实现预期目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青少年及成人百白破疫苗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5-102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经营及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得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鉴于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11日、11月12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为21.8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5.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近期内生产经营环境也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函询,截至目前除事项外,目前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此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关于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二)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96),不存在应修正的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相关公告及披露信息;公司未向除公司会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

(三)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5-066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召集人对召集事宜十一人,实际参加董事十一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同意激励计划涉及的1,586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17,251,566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解锁1,586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确认激励对象不存在被交易所在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况,并认为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为激励计划解锁主体的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激励计划的1,586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解锁手续。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5-067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监事会全体监事,会议召集人对召集事宜七名,实际参加监事七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同意激励计划涉及的1,586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17,251,566股。

监事会对本次解锁1,586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确认激励对象不存在被交易所在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况,并认为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为激励计划解锁主体的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激励计划的1,586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解锁手续。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0407 证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胜利股份,证券代码:000407)连续2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0日、11月1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相关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得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鉴于公司股价近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

5.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近期内生产经营环境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问得知,截至目前除事项外,目前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3.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已被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截至目前除事项外,目前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6.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2.本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详见2025年10月26日、11月4日、11月11日、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并已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该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公告编号:2025-038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10日、11月11日、11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征询确认,截至目前除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防范投资风险。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形

中粮糖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10日、11月11日、11月12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未发现近期有机构或媒体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经公司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征询确认,截至目前除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

●公司不存在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

●公司不存在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